

湛江市财政局
湛江市国家税务局 文件
湛江市地方税务局

湛财法〔2012〕34号

关于公布湛江市 2008、2009、2010 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国税局、地税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9〕123号）、《关于我市市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湛财法〔2010〕44号）和《关于我市市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》（湛财法〔2011〕5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市财政局、市国税局、市地税局联合审核，现将湛江市 2008、2009、2010 年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（第二批）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湛江市 2008、2009、2010 年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（第二批）



主题词：非营利组织△ 企业所得税 通知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省国税局、省地税局，市府办、市民政局、市档案局，各有关单位。

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2 年 6 月 4 日印发

校对：黎文华

（共印 70 份）

湛江市 2008、2009、2010 年度取得非营利 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

(第二批)

- 1、湛江市琼人海外联谊会
- 2、湛江潮人海外联谊会
- 3、湛江市水产进出口企业协会
- 4、湛江市饲料行业协会
- 5、湛江好好门诊部
- 6、湛江东海岛妇女儿童医院
- 7、湛江城市职业技术学校
- 8、湛江农垦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

